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码：2024-051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林沛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恩先生、曾繁裕先生、刘海斌先生、吴德辉先生、唐芬女士、黄英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孙策先生、杨光成先生、陈恩先生、曾繁裕先生、刘海斌先生、吴德辉先生的提名人为公司控股股东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林沛榕先生的提名人为公司董事会，唐芬女士、黄英强先生的提名人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万国江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林沛榕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策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光成先生和林沛榕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被共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王恩平先生、刘国臻先生、单汨源先生、万国江先生、徐毓湘女士、范江先生、刘芳芳女士、周晟先生不再担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2日

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策先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88年7月，任江西省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科员；1988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珠海特区发展公司财务主管，及香港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2004年2月至2008年6月，在宁波成功多媒体通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7月至2012年1月，在珠海市乐淘商贸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2月至2013年11月，在上海瑞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4年2月至2014年8月，在华融证券深圳分公司任资管一部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8年11月，在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2019年3月，在广东凯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至2020年8月，在上饶饶商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20年9月至今，在珠海市德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2年12月，担任航宇微(300053,原名欧比特)独立董事；2023年2月18日至今，担任派诺科技(831175)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孙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光成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9月至1993年4月，在宿州市褚兰区政府任司法干事；1993年4月至1995年12月在安徽君光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1995年12月至2004年8月，在安徽君光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同期1996年9月至2004年8月任宿州民建市委经济部主任；2004年8月至2018年7月，在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5年至今任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年7月至今任广东国晖(合肥)律师事务所主任。

截至目前，杨光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沛榕先生，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商学院（现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及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广州市国资委外部董事专家库成员。2002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珠海市邮政局财务主管；2008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财务总助；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万顺叫车集团财务副总裁；2022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银河盛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截至目前，林沛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恩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年5月至2015年9月先后任珠海市地方税务局监察室副主任、主任；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任珠海市地方税务局办公室主任；2016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深圳前海湓洋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4年2月，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4年2月至今，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期间：自2021年4月起至今任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截至目前，陈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副总裁，同时担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曾繁裕先生，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战略发展部负责人；珠海格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格力新技术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珠海格美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格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目前，曾繁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曾担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海斌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级经济师。1993年7月加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历任国际业务部客户经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珠海港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团队负责人职务；2010年11月至2017年3月在上海浦发银行珠海分行分别担任公银六部公司业务团队负责人、分行营业部总经理职务；2017年3月至2021年1月，在广东华兴银行珠海分行担任行长助理职务；2021年1月至今，在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担任投融资管理部副部长、资金管理部部长职务；2024年1月起任公司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刘海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德辉先生，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管理学硕士。2016年至2021年先后就职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1月至今，任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高级投资经理；2023年12月任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吴德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唐芬女士，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曾就职于Bayer和IBM等欧美500强企业，2018年9月加入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运营总监；2022年10月至今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唐芬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756,0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为持股5%以上股东万国江的配偶。唐芬女士与万国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3,358,252股，占公司总股本12.07%。除上述情形外唐芬女士不存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英强先生，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应用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江门市二级高层次人才，中共党员。2014年6月加入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现任稀土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技术创新中心副主任。

截至目前，黄英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20股，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